

撸起袖子加油干 当好发展排头兵

偃师市十四届人大一次会议、政协偃师市九届一次会议隆重召开

2月21日至26日,偃师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和政协偃师市第九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隆重召开。来自各条战线的近500名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欢聚一堂,共谋偃师发展大计,同绘偃师发展蓝图。

大会期间,偃师市市长李灵敏作政府工作报告,回顾总结了过去五年偃师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辉煌成就,提出了今后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和奋斗目标。今后五年政府工作的总体思路是: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深入贯彻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认真落实中央、省委、洛阳市委、偃师市委系列决策部署,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以新发展理念为指导,以

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稳中求进、稳中求新、稳中求好,着力发挥优势打好“四张牌”,着力推进“三去一降一补”,加快推进“9+2”工作布局,着力促进“两个提高”,着力实现“六大突破”,着力实现“五大定位”,努力在洛阳市实现“四高一强一率先”奋斗目标中有更大担当、更大作为,在洛阳市九大体系建设中形成重要战略支点,在洛阳市两大攻坚战中发挥重要支撑作用,在洛阳市实现新发展定位中奋力走在前列,当好率先发展排头兵,加快建设富裕活力人文秀美幸福新偃师。今后五年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是:成为全省县域经济发展排头兵,牢固确立偃师在洛阳县域经济发展中的领先地位,“五大定位”实现全面突

破,书写发展新篇章,铸就偃师新辉煌。2017年偃师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9%左右,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10%,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2%,城乡居民收入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常住人口城镇化率提高2个百分点,节能减排、环境保护等约束性指标完成上级下达任务,发展质量效益明显提高。

大会还选举产生了偃师市新一届人大常委会、政府、政协领导班子和法院院长、检察院检察长。马洪福当选为偃师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付洪波、吴云霄、邓少波、刘凌君当选为副主任;李灵敏当选为偃师市人民政府市长,任宏伟、赵丽、焦璐、张晓阳、秦建有当选为副市长;王孟良当选

为政协偃师市第九届委员会主席,史书通、刘淑菊、蔡国庆、焦海洋当选为副主席;徐朝阳当选为偃师市人民法院院长,杨建刚当选为偃师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新当选的同志依法进行宪法宣誓。闭幕式上,大会依次表决通过了关于偃师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等。

偃师市委书记宋义林就做好人大、政协工作提出希望:一是坚持党的领导,坚定方向不动摇,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做到政治信仰不变、政治立场不移、政治方向不偏。二是紧盯第一要务,推动发展不懈怠,扛起责任、履职尽责,铆足干劲、负重前行,为偃师的改革发展贡献智慧和力量,为偃师的

民生福祉倾注热情和心血。三是牢记代表使命,主动作为立新功,牢记责任、主动作为,凝聚共识、形成合力,在促进偃师经济社会健康发展中更好地发挥作用。四是加强自身建设,强基固本求提升,以时不我待的精神加强学习,提高自身理论水平,在实践中提升能力,在工作中提升素质,不断开创工作新局面。

新班子展现新面貌,新起点必有新作为。宋义林号召偃师上下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牢记党和人民的嘱托,珍惜人民赋予的权力,紧紧依靠和团结带领偃师干部群众,不忘初心、不辱使命,主动作为、奋发有为,当好率先发展排头兵、加快建设富裕活力人文秀美幸福新偃师而努力奋斗。(黄伟伟)

砥砺前行创佳绩

——偃师市过去五年发展成果丰硕

五年一个刻度,五年一个跨越。回首过去的五年,偃师经济砥砺前行、成绩斐然。

谋发展、提效益 综合实力显著增强

发展水平迈上新台阶。2016年,偃师完成地区生产总值446亿元,是2011年的1.4倍;固定资产投资334.5亿元,是2011年的2.1倍;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8.3亿元,是2011年的1.8倍;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64.8亿元,是2011年的1.6倍;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7772元,是2011年的1.6倍;农民人均纯收入16506元,是2011年的1.7倍。

重大项目形成新支撑。实施重点项目366个,总投资669.3亿元,建成投产276个,完成投资340亿元,争取政策性项目212个,资金6.9亿元,争取国家专项建设基金项目8个,资金2.9亿元。

开放招商取得新突破。签约招商引资项目228个,其中超亿元项目166个,实际利用省外境内资金246.4亿元,实际利用外资8.6亿美元。

调结构、促转型 发展质效同步提升

工业经济提质增量。实施三轮摩托车、新能源、新材料产业项目73个,总投资229.3亿元,实施制鞋、石化管件、耐火材料等传统项目201个,总投资252.6亿元,拥有中国驰名商标4件,地理标志证明商标1件,省著名商标74件。

现代农业稳步发展。粮食种植面积稳定在69万亩左右,2016年粮食总产3.2亿公斤,平均亩产达465.2公斤;新发展蔬菜1.4万亩、葡萄1.5万亩、花卉9000亩;洛阳市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总数达到25家,新增有效灌溉面积1.6万亩,节水灌溉面积2.7万亩,治理水土流失面积32.32平方公里。

第三产业日益壮大。投资12亿元的林安物流城项目一期147栋商铺完工、信息交易中心进驻企业60余家,上海商贸城电子商务园区签约电商企业80余家,建立“万村淘村级便利店”30家,新建数字影院3家;文化产业2016年实现增加值11.2亿元,是2011年的5.8倍。

推改革、优平台 发展活力竞相迸发

各项改革持续深化。国有企业改制、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确权颁证、农信社改制组建农商行顺利完成,建立地税征收、财政管理、社保发放、审计监督的社会保险征管新机制;建立国资、商投、交投、建投四大国资平台,为偃师基础性工程和重点项目提供融资支持。

集聚发展平台逐步完善。产业集聚区2016年预计完成营业收入512.5亿元,是2011年的4.3倍;从业人员3.9万,是2011年的4倍;被评为“省先进产业集聚区”,晋级为省“二星级”。特色商业区进驻企业180家,个体工商户7330户,被评为省“一星级”。

创新服务平台加速拓展。组建省社科院偃师分院、智能装备协同创新研究院,打造建龙公司分子筛研发中心、中安LED新光源研究院等研发平台;申请专利1967件,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1项、省科技进步一等奖1项,洛阳市级研发平台达100家。

服务企业更加给力。每年设立5000万元

产业创新转型发展基金,支持企业创新发展;开展“百名干部进百企,服务企业促发展”等活动,解决涉企问题1000多个;协调企业与银行签订贷款325亿元,落实277亿元,履约率85%以上;上市或挂牌企业7家。

重统筹、提品位 人居环境不断优化

规划管理更加规范。完成11项控制性规划和专项规划编制;依法查处违法建设行为660起,拆除2.5万平方米;市区道路保洁实现全覆盖;总投资600万元的数字化城管建设基本完成。

城区发展日新月异。城市建成区和南部滨河区实施旧城改造项目11个、棚户区改造项目8个;首阳片区实施项目84个,完成投资32亿元;新增供水管网52.9公里、燃气管网56.7公里,新增供暖面积119万平方米,新建城市道路40条,市区主干道绿化及提升20条,亮化13条。

镇村面貌明显改观。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投入资金3亿元以上,建成垃圾填埋场11个,乡镇污水处理工程4个,镇区环境基本达到“四无两规范”标准,所有村庄实现保洁员全覆盖;7个洛阳市级试点村24项建设任务全部完成,2个省试点工程完工,又有8个村入选省级试点。

交通路网日益完善。实施道路建设项目184个,总投资17亿元,总里程360公里;开通101路、102路公交车和洛偃城际公交北、中、南三条线路,群众出行更加便捷。

生态建设成效凸显。投资4.8亿元完成首阳山森林公园建设和主要廊道沿线,42家重点企业、71个示范村绿化;碧水蓝天生态工程345项任务全部完成,域内3家电厂8台机组在全省率先实现“超低排放”,完成112家企业工业废气治理工作,取缔“小散乱差”企业260家,淘汰黄标车8293辆;创建省级生态乡镇5个、省级生态村29个、洛阳市级生态村32个。

惠民生、办实事 幸福指数持续提升

脱贫攻坚强力推进。实施扶贫开发项目16个,完成脱贫9136人;6个产业扶贫项目和7个整村推进项目全部完工;实现10个贫困村“摘帽”,2006名贫困人口稳定脱贫。

社会保障日益完善。民生支出94.4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73.7%;发放创业担保贷款7526笔6.3亿元;新增城镇就业2.5万人,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7800名;完成11所敬老院改扩建、烈士陵园改扩建和社会福利综合服务中心建设;完成4896户农村危房改造任务;建设公共租赁住房1800套,发放廉租住房补贴690万元。

社会事业全面发展。累计投入5.2亿元,完成城乡学校建设和改造项目154个,教育“改薄”工程69个;中医院病房楼、卫生监督中心、120急救中心建成投用,10个镇卫生院和85个村卫生室改造完工;“雪炭工程”综合健身馆、商都体育公园等体育设施建成投用;申报国家级非遗保护项目1个、省级非遗保护项目4个、洛阳市级非遗保护项目14个。建成乡镇综合文化站11个,农家书屋实现行政村全覆盖。

社会大局和谐稳定。总投资3000余万元的“智慧城市”视频监控投入使用;110联动实现城乡全覆盖,累计办理群众诉求事项27297件,办结率100%,回访满意率98%。(黄伟伟)

宏伟蓝图已经绘就,发展目标催人奋进。2017年,围绕八大工作要点,撸起袖子加油干,书写发展新篇章,铸就偃师新辉煌。

稳增长、强实力 持续巩固良好发展态势

扩大社会有效投资。全年实施重大项目308个、总投资597.3亿元,年度投资206.2亿元,其中新开工项目155个,总投资214.5亿元;实施省、洛阳市重点项目21个,总投资117.1亿元。

提升对外开放水平。发挥财政5000万元产业创新转型发展基金和社会产业基金的带动作用,提升招商引资实效;深入推进偃商回归工程,夯实偃商回乡创业平台。

优化企业发展环境。扎实推进“百千万”助力企业计划,企业“倍增提质”计划,鼓励银行拓展投资联动、股权质押等融资业务,全年实现银企签约60亿元以上,完成社会融资46亿元以上。

谋转型、创特色 厚植产业发展新优势

做强主导产业。坚定不移地走好三轮摩托车“四个转型”之路,办好中国三轮摩托车新能源展览会暨行业发展高峰论坛;做大做强分子筛吸附材料等新材料项目,扩大企业规模,提升产品档次。

壮大新兴产业。积极发展光伏、风电等清洁能源,加快推进东方日升太阳能电池片等项目建设;以洛阳交运集团畅通物流产业园、林安物流城保税仓等项目为依托,大力发展“互联网+”高效物流。

突出特色产业。以创业创新大厦、上海商贸城为基地,力争引进全国知名电商3家至5家;依托健程产业园,新建农村电商便利店80个以上;扎实做好二里头夏朝遗址博物馆征迁工作,启动游殿村传统民居修复工程。

提升传统产业。加快通达公司技术研发中心等项目进度,确保华通电缆年产5万吨中高强度铝合金绞线等项目竣工,力争鑫隆铝业年产40万吨高精度铝箔等项目开工,规划建设沿东环路的鞋业产业生产及综合物流园。

加快“两区”建设。建成天津(国家)摩托车检测所检测服务站,完成产业集聚区道路建设及亮化工程,启动第三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等工程;特色商业区力争完成固定资产投资6.5亿元,吸引外资6.2亿元,限额以上服务业企业达35家。

促创新、增动能 打造经济发展新引擎

完善载体平台。新增洛阳市级以上科技创新平台10个;加快建设中安LED新光源研究院、大河新能源汽车研究院和东风新能源汽车动力研发中心,推动建龙公司牵头组建省吸附材料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

推动创业创新。新增高新技术企业5家、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20家;推进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鼓励科技型企业上市融资或挂牌交易;推进林安物流城、健程产业园“双创”基地建设。

夯实发展基础。争创省级质量诚信A级以上企业5家、省名牌产品3家、洛阳市市长质量奖1家;引导企业建立完善现代企业制度,着力打造“百年老店”。

调结构、增效益 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围绕“四优四化”调结构。确保粮食总产稳定在2.4亿公斤以上;新增无公害生产基地3个、绿色食品认证1个、地理标志产品1个,创建蔬菜标准化示范园区1个、种苗繁育中心1个,新增有效灌溉面积3000亩,节水灌溉面积4000亩。

围绕农民增收拓门路。完成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1.6万人、农民科技培训4000人;新增农民专业合作社6家、争创省级示范社2家,新增家庭农场6家、休闲农业观光园2家,新发展花卉苗木1000亩。

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确保完成3060户1.01万人的贫困人口脱贫任务;积极推进5个扶贫产业基地建设;实施6个产业扶贫项目和6个整村推进项目;投入1607万元,搬迁贫困户75户266人;完成“雨露计划”培训,转移就业1600人以上。

先规划、后建设 构筑城乡一体化格局

注重城乡设计,塑造特色风貌。坚持规划引领,实现“五规合一”,构建“一核两轴两片”城镇空间布局 and “一中心、两重点、六特色、美丽乡村全覆盖”三级联动城镇体系。

强化组团建设,增强承载能力。以全省百城建设提质工程为契机,实施总投资187.3亿元的19个专项168个项目;2017年实施总投资140.5亿元的16个专项89个项目,完成年度投资41.8亿元。

加快改造建设,提升住房品质。加快编制住房发展规划,扎实推进西寺庄等棚户区和城中村改造项目,有序实施水泵厂等旧城改造项目,加快建设水岸绿洲等开发项目。

精细管理城市,提升宜居水平。推进城市修补、生态修复“双修”示范城市建设,新增城市公厕12座、垃圾中转站2座。

建设美丽乡村,打造秀美家园。完成10个省级、7个洛阳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年度创建任务,新增2个省美丽乡村试点;完成10处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建设通组通户道路100公里;实施乡村清洁行动,确保60%以上村庄达到提升村创建标准,40%以上村庄实现示范村建设目标。

加强交通连接,高效便捷出行。完成龙少线等工程,强力推进S539(东环路)项目,做好洛阳市“六组团”县(市)高速环线偃师段前期工作;新建乡道、村道58.3公

里;完成原G310(岳滩镇—顾县镇)、洛偃快速道路路灯安装。

抓改革、激活力 培育经济发展新环境

强力推进“去降补”。坚定不移去产能,妥善做好义煤集团洛阳三阳煤业有限公司产能退出工作;分类施策去库存,落实棚户区改造50%以上的货币化安置比例;长短结合去杠杆,力争新上“新三板”挂牌企业2家,上市后备库企业总数在20家以上;转变职能降成本,减少审批环节,降低各类中介评估费用;突出重点补短板,实施一批脱贫攻坚、生态环境、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等重大项目。

全力抓好财税管理。深入推进财税体制改革,完善国地税联合办税机制,实现应收尽收;加快市、镇(办)财政分税体制改革,实现权责、利对等;完善政府投资项目事前、事中、事后监督制度建设,实现政府投资项目资金审计全覆盖。

注重绿色、生态优先 打造美丽宜居新家园

狠抓污染防治。全面落实控煤、控尘、控车、控油、控排、控烧6大措施,集中整治“小散乱差”企业;推进耐火材料和石材、摩托车等行业治理,加大重点污染源监管力度;持续在城市区开展烟花爆竹禁售禁燃工作;积极推进土壤污染防治。

加快水生态治理。认真落实“河长制”,加快推进伊洛河全流域治理;完成中州渠清淤疏浚、垃圾清理等工程;完成首阳片区府佑渠、太和渠护砌和南湖等工程;加快建设蔡氏、府店、大口和邙岭4镇污水处理设施。

构建林业屏障。围绕绿廊、绿网、绿带、绿岛、绿线、绿企、绿园、绿业“八绿”,大力实施林业生态行动,统筹推进连霍高速公路等廊道绿化提升、农田林网建设、村庄绿化、企业绿化等工作,完成1.6万亩绿化任务。

惠民生、增福祉 建设富裕幸福新偃师

建设更为完善的保障体系。实现城镇新增就业4500人、新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2800人、失业人员再就业1300人,发放创业担保贷款1.5亿元;积极推进光荣院、社会福利养老机构综合楼、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等项目。

发展更为优质的公共服务。全力争创国家卫生城市;完成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23个续建项目,新启动22个项目;持续提升公共医疗服务水平,打造“15分钟就医圈”。

开展更为丰富的精神文明创建。加大公共文化基础设施投入,抓好“四馆一站三中心”管理;扎实做好“六个文明”工作,重点打造“正气之城”“文明之城”“诚信之城”和“奉献之城”四张名片,全面达到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标准。(黄伟伟)



生机勃勃的偃师城区 高翔摄